

证券代码：300362

证券简称：天翔环境

公告编码：2019-055 号

成都天翔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16天翔01”未能及时兑付本息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成都天翔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翔环境”、“公司”或“本公司”、“发行人”）应于2019年3月25日前支付2016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债券简称：16天翔01）的本息合计2.13亿元。截至本公告日，因公司流动资金紧张，未能如期兑付“16天翔01”本金和利息。由于公司未能如期足额兑付“16天翔01”本息，“16天翔01”构成实质性违约。

公司就该事宜向“16天翔01”的债券持有人致以最诚挚的歉意。

一、债券基本情况

- 1、债券名称：成都天翔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 2、债券代码：118588 债券简称：16天翔01
- 3、发行总额：2亿元
- 4、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债券面额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 5、债券期限：3年
- 6、发行人或者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本期债券附债券发行后第1年末和第2年末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 7、票面利率：6.5%
- 8、起息日：2016年3月24日
- 9、还本付息方式：每年付息1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1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 10、募集资金用途：补充流动资金
- 11、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无

12、担保措施及担保方式：本期债券由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兼董事长邓亲华及董事、总经理邓翔提供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3、债券受托管理人：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二、公司未能如期兑付本息的说明

本期债券于2019年3月25日到期，公司需于2019年3月25日兑付“16天翔01”的本息共计2.13亿元。目前公司流动资金较为紧张，未能如期兑付“16天翔01”本金和利息。

三、面临的风险及后续应对措施

本期债券未能及时兑付本息，将可能导致公司承担相应责任的风险。

本期债券由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兼董事长邓亲华及董事兼总经理邓翔提供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2018年12月26日，公司债权人向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了重整申请。公司正在积极推进司法重整，引入产业战略投资者完成控股权转让、化解公司的债务风险，加快推进AS公司及欧绿保资产注入，恢复公司盈利能力，增强公司抗风险能力和核心竞争力。同时，公司正在积极采取包括应收账款催收等方式筹集资金，以缓解流动性压力，为本次债券本息的尽早兑付提供更有利的条件。

公司将及时披露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成都天翔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25日